



**HG · 錦藝紡**

**ART TEXTILE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 零 零 四 年 中 期 業 績 公 佈**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首份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並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營業額	4	201,508	163,674
銷售成本		(142,936)	(116,089)
毛利		58,572	47,585
其他收益		771	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7,352)	(6,255)
行政開支		(5,467)	(2,948)
其他營運開支		(596)	(795)

經營業務溢利	5	45,928	37,626
財務費用		(828)	(866)
除稅前溢利		45,100	36,760
稅項	6	(5,795)	(4,935)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39,305	31,825
中期股息	7	8,750	—
每股盈利	8		
— 基本		4.9港仙	4.5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集團重組及公司資料

####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受豁免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藝冠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董事陳錦東先生實益擁有。

#### 集團重組

根據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而整頓本集團架構而進行之集團重組（「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此行動乃透過收購其他附屬公司（「附屬公司」）當時之控股公司 Right Lane International Limited（「Right Lane」）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配發及發行之入賬列作繳足之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向Right Lane舊股東配發及發行額外之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集團重組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售股章程（「售股章程」）內。

集團重組涉及共同控制之公司。由於集團重組發生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27號「集團重組之會計處理」，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才僅被視為及解釋作持續集團。然而，就股東之利益而言，該等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假設於該等財政期間（而非自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進行收購之其後日期起）本公司被視作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為基準編製。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比較未經審核簡明備考合併損益賬乃以集團重組後組成之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

日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經已存在之基準編製。董事認為，以上述基準編製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更公平地反映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

於集團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擁有附屬公司之直接或間接權益。所有附屬公司乃私人公司，或倘於香港以外地區註冊成立／成立，則與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所具特徵大致相同。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擺花街18-20號嘉寶商業大廈305室。

倘集團重組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完成，及倘本集團自該日起已一直存在，則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維持不變，從事生產及銷售梭織布料。

## 2. 呈列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呈列基準

集團重組後組成之本集團被視為持續實體。因此，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假設本公司自各本集團成員公司之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直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而編製。儘管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前，本集團並非合法存在，惟董事認為有必要呈列根據上述基準編製之該等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告知本公司股東有關本集團之業績及其整體狀況。

所有組成本集團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首次於本期間在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所得稅」則除外。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訂明因本期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產生之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本期稅項），以及主要由於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而產生之未來期間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遞延稅項）之會計處理基準。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所得稅所記錄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 3.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僅有一項業務分類，即生產及銷售梭織布料，因此，無進一步呈列業務分類分析。此外，本

集團超過99%收入及業績均源自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為基地之客戶，而其經營資產及負債亦以中國為基地。因此亦無進一步呈列地域分類之分析。

####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出售貨品扣除退貨及買賣折扣後之發票淨值。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 5.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而達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142,936	116,089
折舊	5,244	4,397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109	46
利息收入	(86)	(39)
	<u>          </u>	<u>          </u>

#### 6. 稅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備考合併 千港元
本期撥備：		
香港	—	—
中國	5,795	4,935
	<u>          </u>	<u>          </u>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二年：無），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於中國之附屬公司福州華冠針紡織品有限公司（「福州華冠」）由首兩個獲利營運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享有5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寬減。福州華冠首個獲利營運年度為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適用於福州華冠之現行稅率為12%。

## 7. 中期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備考 千港元
----------------------------	----------------------------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  
(二零零二年：無)

**8,750**

—

董事會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1港仙(二零零二年：無)之中期股息予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8. 每股盈利

於期內之每股基本盈利(綜合基準)乃按本集團於期內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純利39,30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1,825,000港元)及807,472,826股(二零零二年：700,000,000股)被視為於期內已發行之股份計算，並假設集團重組及本公司其後資本化發行698,000,000股股份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完成。計算本期每股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亦包括於上市時發行之175,000,000股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二零零二年：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數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成功上市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象徵著本集團的重要里程碑。上市後，本集團更能把握對外收購業務的機會及自有業務增長之良機。

### 業務、營運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紡織製品產銷，產品以中國的中高檔市場為目標路線。本集團之生產過程已達致縱向一體化，將研究開發、布料織造、染色定型，以至壓花、軋光等布面整理工序集於一身。本集團的產品用作生產男女時裝，例如外衣、鴨絨衣物、褲子、防風外衣、夾克等。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約29,891,000港元之廠房及機器，而在建工程則耗用約5,890,000港元。本集團推出錦綿系列及高檔強黏針織布等新產品。錦綿系列利用尼龍及純綿交織成的布料，此類布料一般用於織造防風外衣及夾克。高

檔強黏針織布則為將紗線以強力加捻及高溫定型後製成的布料，此類布料的特色是有很強力的垂褶性、透氣度高和耐磨，一般用於製造女士半身裙及褲子。

本集團於本期間致力研究開發及應用羽絨面料，獲福建省紡織工程學會頒發「新產品創新獎」獎項。本集團會繼續努力研究開發新產品，以緊貼不斷變化之紡織品及成衣市場需求。

###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201,50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63,674,000港元)，較上期增長約23%。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歸因於(i)市場對彈力系列之需求持續；(ii)推出複合休閒系列旗下的新產品；及(iii)本集團參與上海及杜拜之紡織展覽會。由於本集團集中投放資源生產利潤率較高之彈力系列及複合休閒系列，以及推出錦綿系列及高檔強黏針織布，故特殊纖維系列及混紡提花系列之銷售額佔總銷售額比重仍然不大。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開始直接銷售產品予海外客戶。

### 毛利

於回顧期間及二零零二年同期，本集團邊際毛利維持在約29%之穩定水平。

### 純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純利約為39,30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1,825,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高出約23.5%。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邊際純利約為19.5%，維持二零零二年之水平。

### 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約達7,35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255,000港元)，佔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3.6%(二零零二年：3.8%)，與二零零二年同期相若。

行政開支約達5,46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948,000港元)，佔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2.7%(二零零二年：1.8%)。行政開支上升主要因為增聘管理人才及相關額外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營運開支約達59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95,000港元)，佔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0.3%(二零零二年：0.5%)。其他營運開支減少乃由於本期內並無壞賬所致。

財務費用約為82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66,000港元)，維持二零零二年相同水平。

## 未來計劃及展望

時裝及優質布料的需求隨中國民生水平改善而增加。此外，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全球對中國原產紡織品的進口配額將會逐步撤銷。董事會相信，這將會為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帶來無限商機。為拓寬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及開拓市場潛力，本集團計劃將分銷網擴大至中國其他紡織品市場。本集團擬通過兩方面擴大分銷網，一方面在新設的分銷地點設立銷售網點或委聘分銷代理，另一方面加強現時的銷售和營銷隊伍，進一步推廣本集團的產品。此外，本集團亦參與在中國北京及上海以及沙地阿拉伯杜拜舉行之最大型紡織展覽會，藉以拓展海外市場。

為配合市場對本集團產品需求的預期增長，本集團之新生產線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開始建設，新生產線位於本集團設置現有染布生產線的廠房側。董事會預期新增的生產線可在二零零四年第二季末開始進行商業投產。於建立新生產線後，預期本集團染布之生產量每年可達約51,100,000米，較現時染布每年總生產量增多約61%。

由於紡織品和成衣市場的發展趨勢持續改變，本集團因而繼續研究開發新產品，以配合市場的需要。現時本集團正在開發純綿系列，可望於二零零四年第四季推出市場。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32,11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55,266,000港元）。本集團一般以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及內部產生之資源作為營運之資金，並維持財務狀況穩健。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41,01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66,422,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282%（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17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約為268,17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160,467,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總額（須由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約為人民幣25,600,000元，相等於約24,15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24,151,000港元），總負債比率（即總銀行借貸除以資產淨值）因而為9.0%（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15.1%）。

本集團於整段期間內維持低負債比率及高流動比率，財政狀況穩健。

## 融資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借貸總額約達24,151,000港元，全部均已動用。

董事會相信，現有財政資源將足以應付未來擴充計劃所需，而倘有需要，本集團將可以優惠條款取得額外融資。

本集團亦因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取得股本融資約77,100,000港元。有賴以長期構機投資者為主之股東支持，本集團已處於有利位置以把握中國龐大市場潛力。

### 資本架構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之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結算，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結算並按固定利率計息。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承擔任何重大利率風險。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淨值分別約24,06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24,970,000港元）及約17,74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19,379,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出之銀行融資。

### 員工政策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之僱員總數分別為356名及4名。本集團給予職工的薪酬、退休計劃及福利全面且具競爭力，並有按職工的表現酌情給予花紅。本集團須向中國的社會保障計劃供款。此外，本集團與國內僱員須分別按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的比率就養老和失業保障金供款。

本集團亦定期為僱員提供內部培訓。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初步委任期由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起為期一年。

###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在二零零三年九月於聯交所上市時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在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77,1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份所得款項按下列方式及售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動用：

- 約32,000,000港元用於建設另一條染布生產線及配套設施；
- 約800,000港元用於擴大分銷網絡及推廣本集團產品及商標；



- 約500,000港元用於產品開發，包括新設研發中心及購置研發設施；
- 約9,1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所得款項的餘款已存放在中國之銀行。董事會認為該餘款將按售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使用。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適當之過戶表格，須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六日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委員會成立時已制訂書面職權範圍，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委員會現時由兩名成員組成，兩人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法例規定，且作出充分披露。

###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本期內任何時間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 在聯交所網站內刊載中期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詳盡業績公佈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內作出公佈。

承董事會命  
陳錦艷  
主席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十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一日刊登的內容。